

证券代码：834291

证券简称：中信出版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京城大厦401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8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15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，并相应变更会计政策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审议〈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经公司股东提名，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斌、施宏俊、杨林、强家宁、徐京、胡明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选举景旭峰、吴军、张克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》及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中央金融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修改指引〉的通知》，公司拟在《公司章程》中增加一章“党组织”及与党

建工作相关的内容，以明确公司党组织的设置形式、地位作用、职责权限及党委运行机制等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上市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》及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中央金融企业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修改指引〉的通知》，公司拟在《公司章程（上市修订稿）》中增加一章“党组织”及与党建工作相关的内容，以明确公司党组织的设置形式、地位作用、职责权限及党委运行机制等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8 日